

嶺東科技大學班級自治幹部工作職掌表

職稱：安全長

職掌：

1. 負責推行班級品德、安全教育宣導事宜。
2. 瞭解全班同學校內、外安全狀況並即時通報事宜。
3. 瞭解統計班內同學上、下學交通工具狀況。
4. 執行、參與學校辦理各項安全教育活動。
5. 協助提供全班安全事件處理要領。
6. 協助規勸同學避免參與危安行為事件。
7. 協助學校維護校園安全相關事宜。
8. 協助執行校園安全教育週活動各項事宜。
9. 反應校園內、外影響學生安全之各項事宜。
10. 「嶺東科技大學」開始用 LINE@生活圈廣宣平台了！
我們將會提供許多好康資訊給大家，請透過下方連結將我們加入好友。
<https://line.me/R/ti/p/%40fsf9008s> 煩請將此訊息轉傳同學，鼓勵儘快加入，以便取得最新訊息。
11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12. 軍訓室連絡電話及 e-mail 如下：
 - (1) 校內分機：(04) 23892088－1752、1753
 - (2) 24 小時專線電話：(04) 23825052
 - (3) 24 小時專線行動電話：0922-085885
 - (4) e-mail: ltu2300@teamail.ltu.edu.tw
13. 請至 FB 搜尋「安嶺東」後加入，校園安全狀況傳遞暨溝通平台。
請加入嶺東班級自治幹部安全長群組 <http://line.me/R/ti/g/i4jidHGJDv>



嶺東科技大學



安全長

代理人：班代表、副班代表